



各位家長：

有關「獲邀參加課後自費 獅藝班」事宜

學校致力推動學生全方位發展，積極鼓勵學生參與多元化的學習活動。貴子弟獲邀參加獅藝班，表現優異者將成為學校獅藝校隊成員，代表學校參與表演及比賽。

本學年開辦獅藝班的承辦機構為「王朝製作」。獅藝班詳情如下：

課程目標/內容：	1. 學生能學習舞獅及鼓樂的專業技巧； 2. 通過舞獅的練習、比賽和表演，鍛練身體，增強自信心； 3. 認識舞獅文化，認識國家的傳統技藝。
導師資歷：	1. 導師持有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教練證書。 2. 導師最少有十年在小學舉辦獅藝興趣班的經驗。
舉行時期：	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6 月
對象：	P.3-P.6 學生(獲老師/導師邀請參加的學生)
學生人數：	15-20 人
上課地點：	活動室或課室
上課日期：	2023年12月至2024年6月 (逢星期一，共19節) <u>2023年</u> 12月4日、12月18日 <u>2024年</u> 1月8日、1月22日、1月29日、2月5日、2月19日、2月26日、3月18日、3月25日、 4月8日、4月15日、4月22日、4月29日、5月6日、5月13日、5月20日、5月27日、 6月17日
上課時間：	逢星期一 下午 3：30 至下午 4：30 每節 1小時
每節收費：	港幣 \$ 70 /節 全期收費：港幣 \$1330 (共 19 節)

收費注意事項：

- 家長若以支票繳交費用，請在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、班號、聯絡電話及獅藝班(學藝班名稱)。
- 若以現金支付，請家長把準確的金額放入信封或可封口的小袋內，並註明學生姓名、班別、班號、獅藝班(學藝班名稱)及金額，恕不找續。
- 學生須於 11 月 22 日(星期三)帶備回條及學費，獅藝班的負責老師(馬文思老師)將到學生的課室，代為收取回條及費用後，直接交予導師辦理。
- 導師將在獅藝班第一課節派發收據，並把收據釘在學生的家課冊上，請家長小心保存。
- 學生報讀學藝班與否純屬家長意願，並清楚明白子女自願參與課程及承諾遵守相關機構/導師的規條；另一切與收費有關的問題，請直接與有關機構/導師聯絡。

備註：

1. 學藝班為全學年課程編排，一次收取全期費用。
2. 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只接受收據正本。若家長有意申請，必須保留收據的正本，機構或導師不會補發收據。
3. 若學生中途退出，家長須以書面形式向多元智能學習組主任交代原因，有關信件應交由負責老師轉交主任跟進。**已繳交的費用，一律不獲退還。**
4. 若學生報讀超過一項的學藝班，請家長留意不同學藝班的上課日期有否重覆，以免缺課。
5. 學員必須聽從導師的指示，遵守紀律。不守紀律者可被取消學員資格，而所繳費用，概不退還。
6. 學藝班下課後，家長可選擇在學校正門接回子女或安排學生自行放學。
7. 獅藝班設有校隊，表現優良的學生將有機會成為校隊成員。
8. 請報名參加學藝班前，詳閱通告附上的「課外活動及學藝班免責聲明」。
9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聯絡王朝製作（電話：9794 2978）或致電學校與馬文思老師聯絡。

校隊成員的評審：

1. 學生參與設有校隊的學藝班或組別活動。
 - 1.1 表現積極，態度認真，出席率全年達 80%或以上及於隊中表現優良；
 - 1.2 學生被導師及老師甄選參加校外比賽或表演；
 - 1.3 學生符合以上 (1.1 及 1.2) 的準則，並獲老師推薦方可成為隊員，一至五年級隊員於第三學段成績表上列明校隊隊員資格，六年級獅藝校隊成員則於第二及第三學段的成績表上列明校隊資格。
2. 學生具備專項才能，由老師推薦參加校外比賽或表演，並在校外比賽或表演中有良好或以上的表現。

校隊成員注意事項：

1. 如校隊隊員於訓練期間經常缺席或表現欠佳，老師將保留是否讓隊員繼續參與比賽或校隊之權利。
2. 校隊隊員需要訂製隊服參加各項校外比賽，隊服費用由家長支付，屆時校方會另發通告予相關家長。



農圃道官立小學家長教師會主席
梁嘉盈女士謹啟

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

回 條

梁主席：

(請於11月22日(三)帶備回條及費用交給馬文思老師)

本人已知悉 2023/2024 年度農圃家教會通告第 016 號，有關「獲邀參加課後自費獅藝班」事宜。

(*請在適當的□內加上✓)

本人	*☐同意子女參加獅藝班，並證明子女的健康良好，適合參與獅藝訓練。 學生參加獅藝班的放學方法： *☐家長接送 / ☐自行放學
	*☐不同意子女參加獅藝班。
	茲附整學年全期獅藝班學費 \$1330 (共19節) * ☐現金 / ☐支票 (銀行：_____支票號碼：_____) (支票抬頭請寫「王朝製作」)

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日

所有課外活動及學藝班

免責聲明

本校非常重視學生的全面發展，因此提供了多元且豐富的課外活動及學藝班供學生參與。為確保活動順利進行，特在此向參與者及其家長發出以下免責聲明：

1. 活動參與者及其家長在報名參與課外活動及學藝班前，應詳細閱讀相關活動資訊，了解活動內容、風險以及相關費用等重要細節。
2. 活動參與者及其家長應自行評估參與活動的身體狀況和能力。如有任何健康問題或特殊需求，應事先向活動組織者提供相關資訊。
3. 本校將盡力保護參與者的安全，但無法對參與者在活動期間產生的任何意外、損傷、傷害或財物損失負責。參與者及其家長應自行承擔參與活動所帶來的風險。
4. 若活動需要支付相關費用，參與者及其家長應按時繳納相應費用。未按時繳納費用者，本校/相關機構/導師有權取消其參與資格。
5. 參與者及其家長同意，活動期間可能會涉及攝影、錄影等形式的記錄。本校/相關機構/導師有權使用這些記錄作為宣傳、推廣和教學用途，而無需支付任何費用或對參與者進行個別授權。
6. 參與者及其家長同意，若因參加活動而引起任何法律訴訟或索賠，應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和相關費用。

請在參與課外活動及學藝班之前，仔細閱讀並理解以上免責聲明。若您或您的子女參與該活動，即視為您已瞭解並接受本免責聲明的所有條款和條件。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解釋，請與曾麗玲主任或有關機構/導師聯繫。